

# 儿时车记忆

温坚培

在童年的记忆里,没有哪个男孩子是不玩车子的。

我小时候生活在农村,那个年代物质匮乏,家庭拮据捉襟见肘,想买玩具车简直是天方夜谭。要玩车子,只有土办法。

上小学前后,玩滚铁环。在我们心目中,铁环也算车子,一个圆形的铁环,一个U型的铁钩,去到那里就可以滚到那里,乐此不疲。有时七八个小伙伴排成长长的队伍浩浩荡荡滚着铁环去赶圩,一路噱噱作响,扬尘滚滚,蔚为壮观。有时玩累了,把铁环斜背在身上,手持铁钩,俨然一个全副武装的战士,威风凛凛。玩滚铁环花样多,乐趣多,好处多,但后果也比较严重:家家户户的水桶、尿桶、瓮缸上的铁箍不翼而飞,家长叫苦不迭,只好换上竹子做的蔑箍。

年纪稍大,玩木头车。用碗口粗的松木,锯出厚薄一致的小粘板,中间凿个圆孔,就是车轮。找一条笔直硬实的杂木棒当后轴,将一块长方形木板的一端直接钉在后轴上;另一端

钉一块脚踏横板,中间开孔套前叉,再用树杈做一个弓形把手,以榫卯固于前叉,一辆能控制方向的木头车就装配完成了。

在平路玩,一人坐在车上掌握方向,一人在后面推,轮流过瘾。有时坐车的人搞恶作剧,突然打方向急转弯,推车的人没有防备,往前趟起欲摔,少不了互相笑骂。

更多的时候,我们把车子搬到斜坡高处,双脚放在踏板上,车子“吱吱”地叫着,顺着斜坡颠簸起伏地滑下去。如果坡长弯多,那种侧身拐弯、前倾加速的驾驶感觉,真是妙不可言。

为了使车子润滑车速轻快,我们想了很多办法。开始是往轮孔倒点水,这种方法简单,但轮孔极易磨损变大而报废。还有就是偷拿家里炒菜用的花生油或猪油涂抹,效果虽好但做贼心虚。后来我们到附近的碾米加工厂,收集那些废弃的凡士林滑润剂,虽然黏糊糊脏兮兮的,但效果奇好。

到了小学三四年级,就玩自行车了。

我家原来有一辆永久牌自行车,中国名牌,相当于现在的高级小车了。每当父亲保养、维修车子时,我都会蹲在旁边入神地看着,帮忙递扳手、捡捡滚珠、擦擦螺丝。

那时农村用的自行车都是高大硬朗的载重车,刚开始学车时,要在车尾架上横着绑一根扁担,防止摔跤。我不够高,腿不够长,上不了坐垫,只能从车架下面的三角架伸脚过去,一高一低,一起一伏地踩踏。后来慢慢可以上路了,但因为刹车不灵活,下陡坡时要跳下车来,边迈步跑边往后仰着身体拽着车把,用这种方式刹车,又滑稽又狼狈。

学会骑车后,我时不时会和同伴一起,骑车去县城看电影,骑车出省去附近广西的乡镇赶圩,骑车去大山深处的小山村摘野果。乡村的路都是沙泥路,弯多路窄,坎高坡陡,晴天时尘土飞扬,下雨时湿滑泥泞,那时我们胆子都很大,不怕摔。上陡坡要

下来推车,过河越圳要打着车子走。我们最喜欢又长又直的下坡路,双脚踩着踏板站起来,风驰电掣往前滑行,风在耳边呼啸而过,吹得我们双眼迷糊,吹得衣衫猎猎飘动,吹得裤子涨鼓鼓,就好像在崇山峻岭高空滑翔一样,爽极了。

后来由于遇到困难,家里把车子卖了,甚是可惜。

那时候我有一个“远大”理想:长大后一定要拥有一辆属于自己的自行车,争取去县里的化肥厂上班当工人,每逢周末假日骑车搭上老婆“衣锦还乡”看望父母。这个理想时刻激励着我孜孜以求,直到小学毕业仍矢志不渝。

简陋的玩具、单纯的思想、简朴的生活,无忧无虑、阳光灿烂的童年,令人怀念。

前两年,我买了一辆折叠自行车,有空就到郊外,远离喧嚣的闹市,在山林田野间骑行,既能锻炼身体,陶冶性情,又能找回一些儿时玩车的快乐感觉,真好。

# 高村是个好地方

江边鸟

近日,有朋友邀请我参加一个采风活动。正是周末,阳光正好,出去放放风、透透气,让自己调节一下心情,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我问朋友,能否透露去哪儿采风呢?朋友说,去高村镇,那里的美丽圩镇建设很不错,在全市第三轮美丽圩镇PK大赛中,以总分第一名的好成绩荣获优秀奖。

高村,一个经济欠发达的山区镇,能拿到这个奖的确实来之不易。难怪今年上半年,有一个省领导来调研,晚上临时决定去高村镇现场体验一下美丽圩镇建设和圩镇的灯光秀。那时我还有纳闷,高村有什么好看的呢?十几年前我在云安工作时,每月都要去好几次,现在难道她真有什么能吸引人的地方?否则凭啥会有那么大的魅力,能吸引省领导来参观调研呢?

朋友说,高村镇近些年来变化可大了,街道全部铺设了柏油路,圩镇环境干净整洁,临街建筑风貌整齐有序,高村河一河两岸建起了亲水平台,还有山歌广场、八音桥、商业街风情街、骑楼老街等灯光秀更是美不胜收,成为周边群众的打卡点。不信,你去亲身感受一下吧。

听完朋友一席话,心头突然浮现起高村的许多往事,觉得高村好似一本厚重的历史书,只要你肯打开她,阅读她,定能找到我们想要的答案。

高村历史上叫歌村,是盛产美女和山歌的地方。不信,你打开高村的地图看看,一张漂亮的美人头像令人惊叹不已。而歌村的来历,曾与广西桂林的歌仙刘三姐的传说有关。据番禺人屈大均所著的《广东新语》所载,刘三姐出生于唐中宗年间的新洲(今云浮市新兴县)。“十二岁,淹通经史,善为歌”。刘三姐青少年时期叫刘三妹,人美歌甜,且出口成歌,特别能唱,无人能及。传说刘三姐为了传授山歌文化,从新洲往西迁徙,途经高村、连滩,沿着南江到罗定,再沿西江到漓江流域。后来,成为两广地区的“山歌王”,被民间称为“歌仙”。而高村的山歌也因时而起,因地而兴。随后,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朝代更迭,高村山歌得到不断的成熟与发展,逐渐成为高村、连滩一带的民间文化传承,还产生了许多“山歌王”。从那时起,在高村的农村,一直以来举办红白喜事都有请人唱山歌的习惯。现在,与山歌有关的八音、炮会等特色传统文化,已经成为高村文化的重要标志。

除了山歌,陈璘文化在高村也遍布各地。有史料记载,明朝万历年间,陈璘将军奉旨带兵平定了三罗之乱,建立了一州二县(即罗定州、东安县和西宁县)。陈璘在平定三罗后,朝廷任命他为东山副总兵,负责迁居东安县,负责三罗善后工作。陈璘人籍东安,鞭山赶石,挥剑劈山,带领人们开辟道路,兴修水利,维护社会秩序,帮助人们发展生产。陈璘许多为民造福的故事与传说,在高村镇广为流传。如大金山的由来、石狗村的传说、石牛村来历、清水除妖的故事、鸡关石的传说等等,几乎家喻户晓,无人不知。采

风中,在高村圩镇一侧,有一座修缮一新的百年水井,吸引着采风的作家、画家和摄影家。据说那是当年陈璘驻军高村时留下的历史见证,水井旁边有一块石碑,记录着水井过去的历史。据记载,“高村百年水井始建于明万历三年(1575年),为黄氏先祖黄太守率族人建村时开挖的。那时候,生活在高村大山大岭的瑶民常下山打家劫舍,黄太守与本村李太平组织村民奋起反抗。1576年,陈璘大军驻军高村后,黄太守、李太平率村中壮丁积极参军,平定瑶乱后,在高村设歌村堡,安置原住民、外地移民以及归顺的瑶民。为解决附近的村庄及歌村堡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问题,陈璘指挥军队对古井进行了扩建和改造……”吃水不忘挖井人,现在在我们虽然用上了自来水,但我们要始终不忘初心,感恩奋进。

其实,凡是去过高村的人都知道,那里的生态环境非常优美,大金山是云城与高村的交界山,当我们站在大金山山顶往西远眺,放眼千里,视野宽阔,山岭起伏,层层叠叠,郁郁葱葱,莫大的山野好似一片绿色的海洋,一座座村庄被群山环抱,正如一朵朵别致的浪花,点缀在绿色的海洋中。特别是大金山下的金山村,千万棵梨花扎根在青山绿水之中,春天那千树万树梨花开的盛景,是高村最美的风景。

进入新发展阶段,高村镇的交通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有4条公路连通市区,广昆高速、S537、S538在圩镇交汇,形成了畅通无阻、互联互通的交通网络,拉近了与市区的时空距离。特别是在乡村振兴和美丽圩镇建设中,高村镇以“金山明珠、文旅高村”为发展定位,以“集乡村民俗、圩镇文化于一体,具有本土特色的‘八音山歌’小镇”为愿景,用好用活绿水青山山缘资源优势,融合特色山歌文化、八音文化、传统建筑风格以及花卉苗木和生态养殖等特色农业元素,形成了“一带、两环、三街、四区、多点”的总体规划,形成了“农村的人想上来、城市的人想下来、外来的人想进来”的新发展格局,打造了青山环绕、碧水长流,留住乡愁、传承文化、吸引投资的美丽圩镇新画卷。

当华灯初上,高村镇夜色更加漂亮迷人。高村河一河两岸霓虹闪烁,亲水平台人来人往;八音桥上鼓乐喧天,山歌此起彼伏;桥下河水清澈见底,河水漫过一层层台阶,潺潺流水与灯光倒映遥相呼应,形成一道道美丽的瀑布群。新铺设的柏油路,紧紧地把新建的商业街与民国时期的骑楼街联结在一起,我们站在高村河的八音桥上欣赏风景,犹如站在了历史与未来的连接线上。

在这样的美好夜晚,我们徜徉在高村河一河两岸,吹着山风,听着音乐,欣赏着霓虹灯光,把繁杂的工作抛到九霄云外,心情突然变得难得的舒畅。此时的山歌广场,由山歌改成了流行音乐,一群男女舞者在广场中不断跳动,他们跳出了青春的活力,扭动小康的步伐,展现那多姿多彩高品质的生活,让我们思绪万千,一种淡淡的乡愁不知不觉扑面而来……

# 俯身于纸

李晓

我现在还是一个纸上的阅读与发表者,实在是一种顽固的行为。没办法,要想人到中年的我,拉回到全靠网络上的读与写,是要断了我生活中的粮。

朋友高老三,在网络上挥就了一部长篇小说,网友们山呼海啸,给了他深夜里的激情,后来出版受到追捧。高老三说,而今他的阅读,几乎都是电子书,在网络上进行。高老三说,要让他回到传统的农耕文明时代,是不可能的了;他还说,这样的阅读和写作很环保,你看一本书,要砍伐多少竹子,消耗多少草料啊。

作家刘震云的写作和阅读方式让我有点安慰,他用蘸水钢笔写作,蘸一次,写下十多个字,有惜墨如金的感觉。写下每一个字,都怔一怔,像是在雕刻每一个字。所以读他的文字,很少废话。作家莫言也是这样,他说用纸笔写作有成就感,写完放在旁边,每天一数有20多张纸,心里很是安慰。写几个月一大摞,好比农民看到粮食堆在院坝。莫言说,拿起笔来面对稿纸就很容易进入状态。莫言原来也曾经用电脑写作,感觉不太好,第一个是写字速度变慢了,一上网就忍不住去面对无数的八卦和垃圾,在网络上磨磨蹭蹭,一下子好几个小时就过去了,结果又要吃饭了,吃饭后又陷入疲倦期。莫言后来为了集中精力和心思写小说,克服自己喜欢在网上飘来飘去的恶习,就把电脑放弃了,用纸笔写作。这两个人的阅读生活,也大多是在纸上进行。

这些还在用纸笔写作和纸上阅读的人,我对他们,充满了一种敬意。像那些私塾里的老先生一样,他们穿着布衣布衫,面对文房四宝,青灯黄卷,笔墨纸砚前凝神运气,阅读与写作,完全是一种生活仪式了。这些人的存在,让这个喧嚣的时代,好比城市里老城隍庙的存在,让一个城市至少还有一点城墙旧日的气息。

如果网络与电子书全部取代了纸上阅读与写作,好比我看到一个和尚念经,也是在互联网上进行了,这是很滑稽的。我还想起在下乡时,一辆拖拉机“突突突”开来,村里要实行现代化了,我的一个堂伯牵着老水牛,大声吼:“不行,不行!”果然,“铁牛”很快陷入了淤泥里,动弹不得。我的堂伯赢得了阶段性胜利。我是25年前开始用电脑写作的,老式电脑常常死机,或者忘了存盘,有好多次,我抱起电脑想砸了。其实当初,我对电脑也恐惧,刚买来时,觉得一辈子也不会这种东西,比拖拉机开到我堂伯面前还害怕。但后来,全靠我妈遗传给我的一点智商,终于在键盘上自由飞舞了,也确实感到方便了许多。

但我的阅读习惯不改,对纸上阅读情有独钟。那种纸上的阅读,抚摩纸张的感觉,心里可以掀起竹林稻田里的风。甚至靠在一棵树上,躺在一块石头上,或者,夜雨敲窗,烛光摇曳,这些阅读时光,完全可以让心里开出莲花来。而纸上阅读,正如一个作家所说,它是需要修养与想象力的,需要做一些前期准备工作,不像看电影、图画那样,它是主动呈现到了你面前。

我写作发表的途径,大多还是在纸媒上进行。还有我身边那些对纸上阅读一往情深的人,都在这个时代深情地凝望着一张张纸。一听到纸张在风中哗啦啦响,望到运抵报刊的邮车徐徐开来,就有一种见到亲人故友的激动和温暖。



秋意图

(张海怡 画)

# 孤独

荣兴

一家三口其乐融融地一起生活了几十年,如今却分居三地。老婆照顾年迈的父母回了湖南,儿子响应乡村振兴号召被派驻新兴,让直奔奔奔奔之年的我每日里形单影只,如果说不孤单那是自欺欺人。特别是周末,总是在找不到家务活消磨时间后独自品茶和反复播放那首《想你的时候问月亮》。独处的寂寞是一段难过的时光,不过正好也可以和自己平静的对话;这或许多少少在排解一些消极情绪的同时也能拾取一些思想上的感悟。于是在读书写字遛狗之余便随手拟了一个作文标题《孤独》。

生命的本质就是孤独,这种宿命是任何人都无法回避的。不管你是在喧嚣的城市奔忙,还是在静谧的田野漫步,或许在电脑游戏中狂欢;只要你独自存在就免不了孤独。用泰戈尔的诗句来诠释“孤独是一个人的狂欢;狂欢是一群人的孤独。”既然孤独与生俱来,我们又何必恐慌!李白化解孤独是“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柳宗元形容孤独是“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苏轼打发孤独是“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李清照面对孤独是无奈的叹息“三杯两盏淡酒,怎敌他,晚来风急!”林语堂调侃孤独是“人间繁华多笑语,唯我空余两鬓风。”……文学大师们将孤独的凄情悲风抖落得淋漓尽致又充满诗情画意。一时间我不知如何用文字来表述我此时孤独的心境和情绪的波动。

从事了近40年的文字工作忽然间有点手脚失措,似乎用来描述

孤独的精美词句都被前人用尽;我不得不打开互联网搜索,欲找几个贴切又生僻的词汇来承载一下我的情感。熟悉的诗词、熟悉的语言、熟悉的典故……一排排闪过;猛然间,屏幕上跳出一部经典名著《百年孤独》。它讲述一个家族在一个世纪中的兴衰起落,书中人物都是孤独的,都是生活在自己的世界之中。稍微浏览了一下觉得有些生涩难懂,但各种各样的推崇信息让我又忍不住放弃阅读。随着书中人物孤独的情愫展开缠绕共鸣,我感受到了些许不对劲!因为在这字里行间,在这西方远古的故事中,我能看到自己的、亲人的、朋友、同事的身影。原来从古至今人的精神世界是互通的,根本不需要穿越就能体会。撇开布恩迪亚家族和马孔多文化的错综复杂性先不去计较,从作品中我终于找到了可以寄托孤独的充满哲理的独特的三段语言:

第一段,“生命中曾有过的灿烂,终将用寂寞来偿还。过去都是假的,回忆是一条没有归途的路,以往的一切春天都无法复原,即使最狂乱且坚初的爱情,归根结底也不过是一种瞬息即逝的现实,唯有孤独永恒。”人到老年最喜欢做的事就是回忆,可惜回忆是一条不归路,每个人走着走着就走向了孤独!

第二段,“在坎坷中奔跑,在挫折中涅槃,我们累却无从停歇,我们苦却无从回避。”人生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奢华贫穷、生老病死都是必须的经历,当然也身不由己。但必须记住一句话:“一切都是命运最好的安排!”你读懂了它就会活得很

坦然。

第三段,“生命从来不曾离开孤独而独立存在,无论我们出生、成长、相爱、成功与失败。”通俗地讲,孤独就像我们身体的影子,时不时出现在我们身旁,你用得着去驱赶它吗?你能驱赶走它吗?我觉得没必要,即使再努力也还是徒劳。其实,只要我们保持一种积极乐观向上向善的心态,就会内心晴空万里,孤独也就难以如影相随。正如佛所说的“物随心转,境由心生;心之所向,境之所在。”亲朋好友不论身在何处,只要相亲相爱相敬,远隔千里,心在咫尺。更何况现在所处的信息化时代,我们可以在微信里随时随地见面聊天。想明白有这一点,眼前突然一片光明,我觉得借用徐志摩《再别康桥》中的几句诗来送给我眼前的孤独比较适合“情情的我走了,正如我情情的来;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



# 爱孩子也要讲究技巧

谢锐勤

父母对子女的爱毋庸置疑,却常常无法用恰当的技巧表达到位,导致养育过程中鸡犬不宁,活生生将爱变成一次次激烈的冲突。

家长常见的思维误区有三种,首先是任务思维。生活中,刷牙、洗脸、穿衣、洗澡、睡觉等基本需求,家长通常会当作任务要求孩子完成,但这是成人思维模式和行为习惯,小孩的世界里并非理所当然,他们并不懂得上述行为的社会意义,只是当作一种玩耍的方式,无乐趣不完成。以洗澡为例,小孩大多喜好玩水,家长一般会要求孩子洗刷刷后再玩水,或怕着凉不让玩水,而小孩大多喜欢先玩水再洗澡。先后次序不同,决定孩子抗拒还是配合,也决定以后他对洗澡的态度是害怕还是期待。

“从前/我的爱复杂/动荡/现在我只爱一些简单的事物。”哪个先哪个后无伤大雅,家长若学会孩子的乐趣思维,“任务”迎刃而解。

其次是教条思维。大多数家长看到小孩的行为与自身的理解不符时,立马想到禁止,而非鼓励。以玩雨后积水为例,小孩大多喜喜爱在上面蹦蹦跳跳,无论是碰撞的水声大小、溅出的水花长度还是玩伴的比赛状况,都让他们开心不已。然而,很多家长既担心跳跃滑倒等安全隐患,又担忧衣服和身体弄脏等卫生问题,一禁了之。其实,只要父母在旁观察和保护,事

后给孩子洗澡和换衣服,玩积水就变得一举两得。

“那旷野一般不可塑形的人/他比风更知道生命的秘密。”在安全和道德的范围内,应鼓励孩子做一切探索,培养丰富的想象力。

然后是对抗思维。不少家长将孩子的不听话视为对抗,也将自己与孩子的关系局限在听话与不听话上面,着急上火,而不懂得去寻找共赢点。如果一件事情无论同意还是不同意都难堪,那就应过度纠缠,而应转移注意力,让孩子迅速喜欢上新事物,忘记对抗。

上述思维误区,因为孩子“不配合”,家长常会抱怨孩子,责怪孩子,责骂孩子,将所有问题归因于孩子,而不去检讨自身观念与行为的不足。智慧型的父母则相反,不但不责怪孩子,而且会深度反思,推动自身二次成长。

家长想将任务变成乐趣,需要解放思想 and 探索精神,需要摒弃教条思维和权威思维,而这种立和破又需要包容胸怀和开放心态。可见,只有合适的表达,找到皆大欢喜的方式,才能跳出听话与否、服从与否的标准也很简单,就看孩子是在哭声中委屈中被迫接受,还是在笑声或调皮中主动接纳。“愿你清澈如许/也是人间完整的光明体。”

只要用心感受,爱的温暖流动,父母与子女都能体味到。